

女奴

之盟城风云

林政◎著

中原初建帝业、北方部族纷争，襁褓中沦为女奴的公主，十年之后明眸皓齿、美艳倾城。她是王子易的珍宝，却也是撼动天下大势的核心，盟城之约伊人而起，英雄逐鹿演绎乱世离歌。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林政◎著

女奴盟城风云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女奴之盟城风云/林政著. —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 2007. 9

ISBN 978-7-5306-4795-0

I. 女… II. 林…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45243 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300051

e-mail: bhpubl@public.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022)23332651 邮购部电话:(022)27695043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隆昌伟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960×640 毫米 1/16 印张 18

2007 年 10 月第 1 版 200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4.00 元



目录

第一章	胜归	001
第二章	西鸾	015
第三章	围猎	031
第四章	忤逆	050
第五章	平叛	069
第六章	袭城	086
第七章	衔恨	106
第八章	易王	125



目 录

第九章	好女		144
第十章	凤凰		160
第十一章	枫台		177
第十二章	御乱		196
第十三章	北侯		213
第十四章	纪伯		229
第十五章	妖姬		250
附记			271



“巍巍殷武，盛世之础，祥祺曰华，天命尊属……”

一个六七岁的男孩子一边哼着歌谣，一边沿着河岸小跑。

十几个年轻的女子，衣衫简陋，蹲在对岸河边清洗着衣物，远远地望见了，纷纷挥着手。一个姿色远胜其他的少女跳了起来，向他喊：“上我这来吧，易少爷。”

那男孩子冲她嘻嘻地笑了笑，脚步也放缓了。现在不是雨季，河水很浅，河也不甚阔，如果他现在想过去，甚至不需要绕远，蹚过去就行了。

这些女孩子都是外族中的女子，在部族之间的战争中被掳来，分配给族中不同的里家差使。一般来说，等待她们的将是一生的劳碌，但也有例外，如果她们能够为家中男子生育下儿女，就不一样了，即使不能由奴隶一跃变成主人，也可以享有衣食无忧的生活，万一有幸得到家主的宠爱，更是可以一步登天而身份显贵。这个小少爷正是将来有可能带给她们高贵身份的人。

他的年纪虽然还不足以完全理解这些事情，却也隐约明白个八九分，但他仍然选择继续前进。

大约在一年前，有一次，他去找族兄苴玩耍，岂料见到苴赤身裸体地



压在一个同样赤裸着的女奴身上。苴显然并不喜欢被人撞破好事，但迫于易的身份，还是耐着性子解释：“我现在正在快活，易少爷，以后再陪你玩。”苴那时候十五岁，以前一直都陪着易玩耍。那个女孩子相貌标致，也是易以前见过的，可此时两个人几乎摺在一起的样子，却是他从未见过、更未曾想过的，他不禁呆住了。苴见他傻愣愣地站在那里，终于按耐不住，连哄带骗将他撵了出去，末了还说：“嘻嘻，这其中的好处，以后慢慢说给你听。”

然而他最终没能把妙处告诉易。几天后，苴参加了部族与邻近的外族的战争，就再也没有回来——按照族中的规矩，战死的人不可以回家，只能抬到居城旁边的宗族墓地安葬。苴的父亲是里家的家主，伤心之下，让那个女奴作了陪葬，要苴在地下也能有快活的日子。

易倒是相信他们在地下也能够快活，只是究竟如何快活，却再也没有人来为他解释了。

他一边走一边瞄向那个朝他喊叫的少女，她大约十四五岁，身子却已如将熟的果实一般，将粗布衣服撑得圆鼓鼓的。面目更是姣好可亲，就是易见过的苴的那个女奴也没有她漂亮。倘若易再大上几岁一定不会放过这只邀宠的雌雀，然而现在她对易的吸引力却远没有想象的那么有效，此时男孩的心中却是另一番绮思：“我也要有一个女奴，一个最漂亮的女奴。”

他善意地回应那些少女：“不过去了，我要去迎接父王。”

跑出了围城的土墙，易来到了居城的边缘，此时这里已经聚满了身份显要之人。族中留守的各大里家的家主，个个穿着华丽，带着妖冶的妻子女们，统统在这里。人群中也有孩子，都是各家主的少爷小姐，平时都在一起玩闹的，此时也厮混在一起了。

除此之外，临近十几个部族的族长也都来到这里。他们态度十分恭谨，随从也带得很少。一个长相威严、衣饰朴素的高大老人正在陪着族长们闲谈。他是本族的主祭，掌管全族的婚俗教化，在族中有着很高的地位。

放眼望去，远处扬起了一片尘土。人群发出了欢呼声。

“勐王回来了……”

“我族威武……”

“神凤天翔……”

“大王神威，无人能敌……”

尘土飞扬，一众荷载持刀的队伍正向着居城奔来，几辆巨大的战车跑在队伍的前面，其中最豪华结实的战车上站着一个赤着上身的精壮男子，相形之下，他旁边的车夫，要比他矮小许多。一个年轻的女人，怀里抱着孩子也坐在马车上。

以主祭为首，所有成年男子一齐单膝拜倒，欢呼之声不绝于耳。妇女和孩子们则赶紧乖乖地站在后面不敢吭声。

只有易没有顾忌，迎着队伍跑了过去。

“父王……”以勇猛善战著称的勐王正是易的父亲。

勐王担心奔跑的车马撞到易，远远地便喝停了战车，麻利地从战车上跃了下来，过来一把将易抱起。整个队伍见首领停下来，也急忙停住不动。

勐王大笑着抱着儿子猛亲几口，“我想死你们了……”他向人群的方向看去，笑容不由得冷却了。

“妘呢，还有妤、珧，怎么都没来？”

“母亲，还有妤姨母、珧姬今天身子不好……”

“身子不好？”勐王毫不相信，大为皱眉。

“那么厓和卢呢，也不来？”

“哥哥们要照顾妤姨母。”

勐王哼了一声：“有得是伺候她的女奴，用得着他们吗？易怎么不去照顾母亲？”

“我想照顾母亲，不过母亲说我应该来迎接父王。”

勐王终于露出笑容，又亲了一口儿子。

他是族中有史以来最优秀的族长，凭着年轻力壮，机智狡猾，迅速发展本族武力，很快将周边各部族征服——要么兼并，要么变为臣属。这次征伐的，是五百里外的大族巨鸾，因此出外耗时较久，但终究击破巨鸾，俘虏了大批奴隶，劫掠了无数财物。

“你母亲，还有姨母，都生我的气了，看来我要多送给她们礼物才行。好儿子，你想要什么礼物？”





易想了一想，有点脸红：“还没想好。”

“好，随便你挑。哈哈。”

主祭见王只顾着跟儿子说话一直没有过来，便率领各族长、家主迎了出来。

“勐王神威……神凤天翔……万族归顺……”

勐王抱着易，笑着接受众人拜见。

“芄示，我不在的时候，你做得很好，你的努力使我的战士可以在前方安心作战，而不必担心妻儿被掳。”

“能够效力于王，是芄示的荣耀。”芄示就是主祭。

“我族竟有如此福运，上天派遣你辅助我们。芄示，你说过在你原来的国家最高贵的大臣称为太宰，那么从今天起，你不但是我族的主祭，还是我族的太宰。”最后一句，自是向各族长、家主宣布，声音极高。

勐的太宰，自然地位远高于在场的族长，各族长听了，虽然有些不愿意，却也都有心理准备：这个芄示不知何时从南方跑到这里，虽有些来历不明，但自从有了他，勐的部族便牲畜繁盛，五谷充实，男子越来越勇猛强健。勐成为众部族之王，芄示居功甚伟。

“芄示，这次的奴隶等战利品，你可以根据你的意愿，全权分配。”

“芄示定会根据各部、各家的功劳公平分配，只是功劳须赏，过失就应该惩罚。”

“不错，”勐王面向众族长，将脸寒了下来，“麒奴族的族长在哪里？”

“在……在这……”一个黑胖的老头从人群中撞了出来。

“我此次出征巨鸢，你的部族为什么只派了十个人来助战？”

那老头见勐王声色俱厉，不由吓得战战兢兢：“我部族十年来人口越来越少，现在成年男子不足一百，实在是无法凑齐参战人数。”

勐向芄示看去，芄示点头，以示证实。

“那为什么不全派来？”

“都……都来的话，村子里就只有女人和小孩子了。”

勐点了点头：“对你们来说每次凑齐一百男丁确实有些困难，但所有部族一律平等，如果这次我原谅了你，岂不是要其他部族也这么干么？”

胖老头浑身发抖，不敢作声。

“想来麒麟族算上奴隶人口也不过几百，作为部族也实在是小了点，我看还是降格吧……”

胖老头听了大惊，却也不敢回绝。

“就降为麒家吧，你年世已高，如果继续来做家主，多半累坏了你。这样吧，我知道你有个小女儿今年十三岁，我的长子厓今年十四岁，就让他们成一对，由厓来继承麒家成为家主怎么样？”

如此一着，显然是要兼并了麒麟，在场各族长无不听得出来，不过厓是勐王长子，说不定将来继承王位，与他结亲又是不幸中的大幸。胖老头不知是喜是忧，却也无可奈何，只得允了。

芫示在一旁微微冷笑。

勐又转向众族长：“繻黎部族长呢？”

一个黄脸的汉子从人群中晃了出来，口中嘿嘿谄笑，双腿却不住发抖。

“刚才项族长藏得好深，我都没找到你。”

那汉子头冒冷汗，不停偷眼四周张望。

“你不必找了，珧姬现在不在这里。”

项听了顿时垂头丧气。

勐王怒斥道：“我攻打巨鸢，所有部族一律出兵相助，连麒麟尚派了十人来，你繻黎是大部族，人丁兴旺，又是我族的亲戚，为什么一个人都没有派来？”

“我……我本该亲自率领兵士参战，只是当时突然病倒，部族中又没有人可以代为统帅……所以……”

“你的儿子璜今年应该已有十五岁了吧，已经是大人了，为什么不派他出征？”

“他……是我唯一的儿子，我实在……”

“项，你当我是傻子吗，你娶了十七个老婆，怎么会只有一个儿子？不要以为你把女儿嫁给我，就可以高高在上不受约束，要不是因为你是珧的父亲，我早就灭了你们繻黎。”

项早就吓得魂不附体，冷汗直淌。





项在众族之中，委实人缘太差，平常仗着女儿是勐王爱姬，并不把其他各部放在眼里。刚才勐王处罚麒麟奴族长时，尚有人同情，而此时各族长却暗中叫好。

“项，不要再有下一次了，否则我将所有繻黎人都变成奴隶。”

项急忙点头应诺。

“芄示，分配的时候，不要分给繻黎一个奴隶、一粒粮食，该分给他们的都分给其他部族。”

“是，勐王。”芄示回答，依旧面目肃然。

繻黎族由于与勐王有亲，又是大部，每次分得的奴隶、财物都远多于其他部族，这次受惩处，其他部族正可以大为获利，各族长欢喜不已。

勐又把目光收回到怀里的儿子身上，脸上露出了笑容，一挥手，示意没事了。

芄示命人开始清点奴隶。

所谓的奴隶，都只是妇女与儿童，成年男子是不会被生俘的。因为留下了敌族的成年男子，相当于留下了祸根。芄示作为易的教导老师，曾经给易解释过这件事：祖先和神灵不能容忍敌族的血脉存在，必须全部杀死，这样才不会给后代带来灾难。易问：“为什么女人和小孩留下来？他们不也是敌族血脉吗？”芄示回答：“小奴隶容易控制，长大之后更好干活；女奴反抗能力弱，也很好控制，而且可以给本族男人生下孩子，通过这种方法融合她们的血液，这样生下的孩子健壮漂亮，就是我们自己的人了。”

芄示说的话总是和别人不一样，易虽然听不太懂，也很满意了。

因为同样的问题如果问其他人，根本得不到一个像样点的答案，包括问自己的父亲。勐当时考虑了半天才说道：“这都是规矩，祖宗们也都这么做。”

有史以来所有的部族战争都是如此，胜利者杀死对方所有个子足够高的男子，就算快老死了的也不放过，然后占有妇女和儿童，易晓得这个事实无所谓残忍与否，因为如果是勐王的军队战败，那么易和他的母亲也一样会沦为对方的奴隶。而且如果对方足够憎恨勐王，那么作为勐王的儿子，易就算个子不够高，也一样会被剁成肉酱。

“易，想没想好有什么想要的？”

“我……我想有个女奴。”

“女奴，哈哈……”勐抱着易，冲着自己的部下们大笑：“易要有个女奴呢！”

“易少爷确实也不小了，都长这么高了，十岁了吧？”

“胡扯，易少爷只有六岁，只是长得高。”

芫示在一旁听见了说：“易，你的年龄还不够，等再过六年，你才可以有自己的女奴。”

一个叫做鬲的大将，是勐的弟弟，在一旁说：“老示，处事用不着那么死板，易已经这么大了，我儿子十岁了还没他壮，放心，可以消受得了的。”

“但他毕竟只有六岁，蓄有女奴还是太早。”

勐王此时笑够了，把易放在了地上，比量了一下他的身高：“我看没有问题，我的易已经是只老虎了。芫示，不用紧张，找个小姑娘照顾他也是一件好事。你派人去看一下，挑几个十岁左右，相貌端正的送来。”

芫示皱起眉，但还是差手下去选了。

勐王帮儿子完成了心愿，十分得意，命手下将停在身后的马车赶了过来。马车上那抱着孩子的女子一直低着头，不言不语。怀中的孩子大约两岁，眉目已经长成，只是紧紧地抱着母亲，忐忑不安地望着周围的男人。

芫示注视那女人坐的马车逐渐驶近。今天勐王凯旋，然而王大妃妘，还有其他的几个妃子却无一到场，这个美貌的女人显然就是问题的根源了。

“王，她就是巨鸾王的宠姬珏吗？”

“没错，她就是珏。怎么样，传闻没有说错吧，如羊羔一般柔顺，比最艳丽的鲜花还要秀美。哈哈，巨鸾王何德何能，怎配享有如此佳人。”

在场的男人早就耳闻珏姬之美，都将目光投向那传闻中的尤物。

勐得意洋洋地登上战车，用手托起珏本来低垂的头：“珏，你一定是恨极了我吧，本来嘛，你的父叔兄弟只是因为拒婚就被我杀了，你以为嫁给一个势大的丈夫就可以报仇了，却没想到丈夫是个脓包……呵呵，我可是很爱你的。”说完在她的脸上亲了一口。





“只能怪你的死老爹不好，为什么拒绝我的求婚？你本来可以成为我最爱的女人，巨鸢那混蛋有什么好的，他处处不如我，只会勾引女人。打仗的时候只会尿裤子……”

这话引得旁边的胜利者们一阵大笑。

珏依旧一言不发，眼眶里转着泪水。

“做我的女奴吧，我会好好待你的。”

劬将珏和她怀里的孩子一块抱下了马车，轻轻地放在了平地上。马车随即被人赶走。

“珏，给我生孩子吧。这是我的小儿子易，多健壮、多漂亮，巨鸢那混蛋的儿子有哪个能及得上他？草包的儿子一样是草包。”

珏的眼睛紧紧闭着，泪水不停地涌出。

“王，这女人真是死不开窍，杀掉她，让她陪着她那窝囊鬼算了。”

“不是不开窍，这女人还不知道劬王的勇猛……”

“对呀，等到了今天晚上，她就明白了，以后就会顺着王的。”

“蠢货，用得着晚上吗……哈哈哈哈哈……”

旷野中，满是男人粗野的笑声。

远处的女人们，冷冷地看着，每当她们的丈夫看上珏一眼，就会让她们感到刺心般的难受。

“勾引男人的死货，最好是不得劬王的意，给活活烧死！”

芄示的反应和其他男人不同，或者因为年老，或者因为极其强烈的信仰，他对于珏的美貌毫不关心，虽然一开始他就一直注意着珏和她怀中的孩子。

“王，恕我无礼，我有一个问题。”

劬转过头来，显然注意到了芄示对那个孩子的戒心：“芄示，巨鸢王的所有儿子，我都已经杀尽了，这个是珏生的女儿。”说完，又转过头来看着珏。她紧紧抱着女儿，已经感到了那个白发老头的用意不善。

作为战利品的俘虏，大多数被拖在军队的后面，珏被掳在马车上，自然是因为劬爱惜她，因此不加折磨，让她自始至终能够抱着亲骨肉，也是对她的照顾。

“王，巨鸢是大族，此次虽然被我王一举歼灭，但难免有漏网之鱼。



据我所知，巨鸾的一个嫡系分支奇方部早已整部逃亡，另外有三个隶属巨鸾嫡系的里家，各自派了不少人口到西方防御番奴侵扰，不在本族，现在应也在逃遁。这些人都是我族隐患，他们会千方百计寻找巨鸾王的后代，从而复兴巨鸾，因此这个孩子对于我族十分危险。”

珏紧紧地抱着女儿，荒示的话每一个字都令她战栗不已。她的保护能力实在是太薄弱了，勐王对她的喜爱并没有强烈到使她有能力保全她女儿的程度，何况这关系到勐王本族的凶吉安危。

好在勐此时正值身强力壮、战无不胜的得意时候，自然并不相信这个柔弱的小女孩对自己有多大威胁。

“荒示，她只是个女孩。”

“女孩也是敌酋血脉。王，神使女不就是女人吗？一样可成为一族之长。”

神使女的意思，众人十分清楚。

一般来说族长的位置只能由族长的儿子来继承，如果族长没有儿子，或者儿子早死，就从族长近亲中选择血统最近的男子来继承。但这种非亲子的继承方式往往会出现有几个旗鼓相当的人同时有资格继位的情况，权力斗争极可能会给部族带来巨大灾祸，因此如果族长育有女儿的话，往往会采用另一种相对缓和的过度继承方式。

这样，在族长暮年的时候，会选择自己的女儿为神使女，意为传递神的意志的女子，令她向部族祭司、巫医学习法术。神使女在部族内的地位很高，待到族长死后，神使女会拜祭神灵，请神灵作为部族之首管理部族事务，而神使女成为神灵在人间的代言人，负责向部众宣读神的旨意，违反神意志的部众将由神使女代为惩处。这样前族长的血脉就可以延续统治地位。

这次的情况，倒无所谓缓和继承权的斗争，因为巨鸾王的儿子都死光了，巨鸾族人若想复兴本族，就只能采取这种神使女的方式，这个小女孩无疑是他们最后的希望。

勐不禁颇为踌躇。

神使女的身份与神器紧紧相连，与一般族长有所不同，她可以同时兼管部族的祭祀礼俗，相当于同时具有族长和主祭两种身份，权力更大。倘





若这小女孩成为神使女，说不定会成为威胁。

但眼前这个几乎站都站不稳的小孩子，会给战无不胜的勐带来威胁吗？

“芫示，我想没有担心的必要，巨鸾的余孽不会胆大到这里的。再说他们有自己的家主和族长，用不着向一个没有长大，多半会夭折的巨鸾王后代表示忠心。”

“王，这虽然还不是威胁，但却是一个巨大的隐患。吾王为什么不现在就根除隐患呢？”

勐一向十分尊重芫示的意见，尽管有的时候一些意见令他很不舒服，但每一次他还是尽量照办，结果也常常验证了芫示的非凡远见。现在芫示要杀珏的女儿，这令他很为难，不过他深信芫示是为了部族的利益才会有这样的想法。他喜欢女人，但并不愿无视芫示的忠告，放任隐患不管。何况在勐心中，也隐隐有一些担忧。

其实这个小女孩就算成为神使女，勐也毫不害怕，他所担心的是另外一些事情……

当年勐就是通过占有神使女的方式登上了族长之位。

勐王的大妃嫔，也就是易的母亲，曾是神使女。当然，她还未来得及掌管本族，就被勐俘获了。

当初的部族，虽然也已颇具规模，却远没有现在的强势。老族长并不是没有野心，但他早已疲于应付他的亲弟弟——一个比他更富有占有欲与侵略性的人。老族长没有儿子，却也不甘心在自己死后让位于弟弟，便决定在两个女儿中选择一个成为神使女，而另一个将与部族中最强大的里家结亲。老头子盘算得很好，可以利用结亲的方式获取族中豪门的支持，对抗羽翼渐丰的弟弟，即使在自己死后，这种亲缘关系也可以帮助神使女赢得统治部族所必要的支援。

厉凤家的势力在全族是数一数二的，新的继承人勐年轻有为，头脑聪明，成为这次结亲的最佳选择。很快长女妤成为了勐的妻子，而年纪稍小一些的妘成为神使女。

勐以族长爱婿的身份很快成为部族中举足轻重的人物，并且在整治对手方面表现出了极强的能力。不到三年，曾令老族长头疼不已的弟弟就被

勐射杀，其势力也被勐兼并。老头子虽然觉得杀掉亲弟弟有些太过绝情，但还是很乐意看到心腹大患的消失。

之后形势的发展就出乎老头子的预料了——事实上是，他再也无法控制勐在部族中的独大。勐在族内到处扶植自己的心腹，尤其是提拔了一个外族人成为部族主祭，令老头子大动肝火。最为恶劣的事情是，勐趁着姪到祭坛学习法术的时候，将她强行霸占。于是老头子再也坐不住了。

神使女必须是处女，这样才能获得神灵的护佑，并拥有与神灵对话的灵力。如果神使女破身，意味着对神的背叛，会被神遗弃，身份也会一落千丈。勐的这种行为破坏了姪的神使女身份，也摧毁了老头子的希望。

老头子气急败坏，纠集部众要讨伐勐。勐早有准备，轻而易举瓦解了进攻，并俘虏了老头子。

随即芫示向全族宣布：族长年老体弱，无力统御全族，天意亦使之让位。本应由神使女代神灵继任，但神使女已经失身于勐，而勐才德出众，足以服众，又兼得神使女之身，显天意使然，应为族长。

部族中大多数里家早听命于勐，其他的里家则畏于勐的威势，不敢反对。这样，勐名正言顺地继任族长。老头子被废黜，不久便气死了。

比姐姐更漂亮的姪自然也嫁给了勐，由于她之前有着神使女的身份，故而在勐的妻子中，她的身份远高于包括姐姐在内的其他人。而神使女与丈夫的头一个儿子往往会成为族长，所以勐的继承人最有可能是易。麒麟人以为与他们结亲的厓，作为勐的长子一定会继承王位，这只是一种一厢情愿的想法。

总之，巨鸾王的女儿如果成为神使女，说不定会招引来某个更厉害的男人，那样就真的成大害了。

勐转过头来，望着珏，心中不禁想：“她现在必定十分关爱女儿，此时动手实在不妥，不如等她以后为我生下子女，就算前夫之女意外死掉，也应该不至于太过伤心。”

珏见他目光闪动，知道他已有不利于自己女儿的想法了。她身为俘虏，早已有舍生的念头，只是因为不忍抛下孤女才忍辱偷生。此时见女儿命已难保，不禁又萌生死意。





荒示与勐王相交多时，深知他脾性，料他虽已有杀心，却并不打算立即动手。在荒示看来，除恶务尽、斩草除根乃是至理，任何隐患多留一天也是威胁，但又不便再劝，只得暗想主意以使勐王立即动手。

众人等待着勐王的最后决定。

正在此时，勐王身边有一个声音响起。这声音不甚响亮，然而旷野静寂，众人噤声，因此清晰无比。

“我要她当我的女奴……”

任谁都吃了一惊。勐王低头望着身边的儿子，一时间说不出话来。

“父王，我要她当我的女奴……”易又把话重复了一遍，手指着珏怀中的女孩。他刚才一直看着那个小女孩，出乎他自己的意料，这个比他小得多的娃娃深深地吸引了他，尤其是那双发亮的眸子，似乎也在看着他，向他乞求着什么。

易突然来了冲动，他似乎理解了当年苴的行为，他要拥有这双眸子。

勐好不容易才搞清楚易要的女奴是珏怀中的女孩而不是珏，方松了一口气，苦笑着说：“傻小子，那个两岁的小娃娃有什么好的？父王已经给你选了几个大些的，更好玩的。”

易摇了摇头：“我不要比我大的，我喜欢这个。”

鬲大笑道：“易少爷想是不明白，那大些的更有意思……呵呵……”猛然间瞥见勐王脸色颇为不悦，“呵呵……易少爷定是要自己培养一个女奴了。”

“易，你当真要她来做你的女奴？”勐问道。

“是，就要她。”

“易，如果你只是把她当玩具的话，可以告诉我……”

“不，父王，我要她当女奴。”

“你个人的女奴？”

“嗯。”

“哈哈，你知道那是什么意思吗？”

易的脸有些红了：“知道，苴告诉我的。父王，我要她当我的女奴，让她为我生下儿子……以后……”

一个小男孩说这种话，多半成为成年人的笑谈。然而在场的男人们都